



出席回條

致：香港協會中央儲蓄互助社

本社協會中央社代表_____／第二代表_____
出席／未克出席 2025 年 6 月 18 日(星期三)協會中央社第 53 屆社員周年會議

本社協會中央社代表及第二代表均未克出席 2025 年 6 月 18 日(星期三)協會中央社第 53 屆社員周年會議，現由本社董事會委派下列人士出席，並帶備董事會之臨時代表委任書。

姓名：_____

_____ 儲蓄互助社

協會中央社代表／第二代表簽署：_____

個人社員_____出席／未克出席 2025 年 6 月 18 日(星期三)協會中央社第 53 屆社員周年會議

個人社員簽署：_____

請於 **2025 年 6 月 11 日**前傳真此回條至 2323 6020 或寄回
九龍彩虹邨金華樓地下 1-2 號室
香港協會中央儲蓄互助社收